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东曜药业

TOT BIOPHARM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5)

董事變動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如下，自2025年3月12日起生效：

- (i) 胡蘭女士因三年任期屆滿且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到其他事務而無意續任，故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與關聯方交易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ii) 張鴻仁先生因三年任期屆滿且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到其他事務而無意續任，故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與關聯方交易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iii) 汪德潛博士因三年任期屆滿且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到其他事務而無意續任，故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戰略及ESG委員會成員，

(統稱「辭任董事」)。

各辭任董事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知悉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各辭任董事於各自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a)孫暉女士，(b)張勍先生及(c)谷學林博士(統稱「**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己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3月12日起生效。

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歷詳情如下：

(i) 孫暉女士(「孫女士」)

孫女士，53歲，擁有豐富的會計和財務管理經驗。彼自2022年1月至2022年6月擔任CTH集團首席財務官及Atlas Technology Group LLC首席財務官。彼自2019年9月至2020年6月擔任SoftBank Investment Advisers (US) Inc.運營集團合夥人。彼自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擔任美國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資本市場會計諮詢服務業務合夥人。在此之前，孫女士自2000年11月至2017年6月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工作近17年，並先後在美國及中國任職，彼最後職位為審計合夥人及安永華北地區財務會計諮詢服務業務主管兼創始合夥人。

孫女士自2021年12月至2024年3月擔任韓國釜山國際外國人學校董事會成員及財務委員會成員。

孫女士於1997年9月獲得美國紐約市立大學巴魯克學院公共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自2002年1月起成為紐約州註冊會計師(活躍)，並自2017年6月起成為加利福尼亞州註冊會計師(非活躍)。

(ii) 張勍先生(「張先生」)

張先生，56歲，擁有豐富的資本市場管理經驗。張先生自2022年10月起擔任謹悟(海南)信息產業諮詢有限公司創始人兼董事長。在此之前，彼自2009年4月起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潮商東盟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澳門金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總監和常務行政副總裁。

彼於1991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航空航天大學英語學士學位，於2002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03年2月獲得美國紐約州立大學布法羅分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iii) 谷學林博士(「谷博士」)

谷博士，69歲，在生物製藥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自2024年10月起，谷博士擔任Linbio Consulting LLC的總裁。於2014年8月至2024年9月，彼曾於無錫藥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2269)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彼最後的職位為高級顧問。在此之前，谷博士曾先後於美國的多家生物製藥公司工作，包括強生(紐約證交所：JNJ)和PPD Inc.(現構成賽默飛世爾科技公司(紐約證交所：TMO)的一部分)。

谷博士於1982年7月獲得中國黑龍江大學分析化學學士學位，於1989年11月獲得中國諾爾曼白求恩醫科大學藥物化學碩士學位，並於2001年5月獲得美國內布拉斯加大學蛋白質化學博士學位。

各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一職受限於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9月30日獲採納的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i)在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及(ii)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一次。各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委任函，自2025年3月12日起為期三年，據此，彼享有每年四萬美元的薪酬，作為在董事會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報酬，該薪酬乃由董事會經考慮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彼之貢獻、經驗、於本公司的相關職務和職責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後釐定。本公司將就彼於2025年的服務按比例支付上述費用予各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 (i) 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
- (ii) 彼過往或現時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並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且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聯；及
- (iii) 於彼獲委任當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彼獨立性的因素。

經考慮上述所有情況，董事會認為各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於本公告日期，各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 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按上市規則定義)並無任何關係；
- (ii) 並無於過去三年內擔任任何其他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有證券上市的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及
- (iii) 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被當作擁有任何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

各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並無其他有關彼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孫女士、張先生及谷博士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董事會僅此進一步宣佈，鑒於上述董事變更，自2025年3月12日起生效：

- (i) 孫女士已獲委任為審計與關聯方交易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ii) 張先生已獲委任為審計與關聯方交易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iii) 谷博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戰略及ESG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劉軍博士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3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軍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付山先生、黃純瑩女士及劉衛東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暉女士、張勍先生及谷學林博士。